

证券代码：430706 证券简称：海芯华夏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海芯华夏（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4600万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2700万元人民币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600万股。	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700万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5月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公司要约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2021年5月27日起至2021年6月25日止，回购期限结束后，于2021年6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预受要约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0)，同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缴纳股份回购价款并提交相关资料及取得相关证明文件。2021年7月9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1)，完成回购股份的全部事宜。2021年7月17日，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提交《注销回购股份申请表》，办理了股份注销手续，并于2021年7月28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注销确认书。本次股份回购减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46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2700万元人民币。

鉴于上述要约回购股份注销事项已全部完成，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开始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等相关事宜。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海芯华夏（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海芯华夏（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3日